

致食物及衛生局：

對「醫療改革諮詢文件」之意見

就食物及衛生局發表的名為「掌握健康 掌握人生」的醫療改革諮詢文件（下稱“諮詢文件”），本人有下列意見：

1. 醫療改革需加入與中醫相關的討論

整份諮詢文件中，只有第十四章(89頁)提及中醫，內容為「待敲定將推行的改革及輔助融資建議後，我們會進一步研究所需的政策及措施，以發展和提升一些特定的醫療服務，包括精神健康服務、牙科服務、中醫藥、療養服務及長期醫療護理服務」。

本人對此條文感到失望。面對人口老化問題及醫療服務需要求增加，加快發展中醫服務可以有利舒緩整個醫療服務的壓力。中醫是簡單、方便、療效卓越、節省醫療成本的治療選擇，對很多偶發病及慢性病均有顯著的療效，於國際間也漸逐得到認同。試問，在其他國家已開始接受中醫成為他們醫療系統的組成部分時，香港為何卻反而要將其摒棄於政府的醫療系統之外呢？難道還要等到有朝一天，再『借鑑』外國經驗，才再次重視中醫嗎？

回顧既往以至今日的香港社會，中醫也從沒間斷地扮演著保障市民健康的角色。面對日口老化，面對日益增長中醫服務，政府不能也不應該再視中醫如無物。整份諮詢文件中由始至終未提及中醫的角色，及如何讓中醫參與醫療改革之中。令人極之失望之餘，也不禁懷疑政府的用心。本人認為發展中醫的討論絕對不應該放在敲定改革及輔助融資建議之後，應該在現階段就把中醫納入醫療改革的一部分。否則中醫作為政府承認（有完善的註冊及管理制度的）治療手段，將難以貢獻出其特長。待落實改革方案後才考慮中醫的角色，更可能使醫療角色重疊，不利已日見緊張的公營醫療體系。故此中醫角色及服務應與整個醫療體系的改革同時作出研究、討論及落實，以便獲得一個更完善、惠及市民的改革藍圖。

2. 讓中醫於基層醫療服務發揮所長

諮詢文件提出要加強基層醫療，這正正就是中醫的長處，中醫對於提升市民健康有極大的作用，能以低成本的方法為大眾提供有效的

治療和保健，改善身體素質，以減少市民對住院服務的需求。面對不斷增長的醫療開支，最好減少這方財政負擔的便是減少及減輕市民患病的機會及嚴重程度。中醫在疾病預防的成效有目共睹，而且成本也不高，實不明白政府為何要捨近求遠，毫不重視中醫所發揮的作用。

雖然政府承諾會開設十八間中醫診所，但這不代表已將中醫納入醫療體系中，因為現時中醫診所的營運模式與西醫普通科或專科門診不相同，中醫診所並非由政府全力承擔，而是外判予非牟利機構營運，診所的架構、管理、費用、病人輪候方式等完全與西醫服務不一致，使中醫無法充分發揮其所長。政府有必要全力承擔中醫服務的發展和管理，讓市民享有與西醫門診相類似的公營中醫服務，讓中醫有更多機會參與公營的基層醫療，維護市民健康。同時也給予市民一個選擇醫療的權利。

諮詢文件提出建立家庭醫生名冊，本人認為這措施應讓中醫師加入，讓病人有更多的參考資料，能自由地選擇以中醫或西醫作為維護健康的方法。另外，諮詢文件亦建議發展全港電子健康記錄系統互通，這項措施亦可加入中醫元素，既然現時中醫業已有嚴格的規管和註冊制度，中醫師的地位應受肯定，讓中醫師參與電子紀錄互通，可以加強中西醫協作，更有效地為病人提供最好的醫療服務。也有助防止出現中西醫治療手段衝突而出現的醫療事故。

3. 推動公私營醫療協作

諮詢文件建議加強公私營醫療協作，以便更有效發展基層、第二層及第三層醫療。但諮詢文件中只提及公營醫院與私營醫院的協作，並未討論中醫的參與。本人建議可加強推動中醫與西醫的協作，而中西協作亦應滲透至整個醫療體系，包括基層、第二層及第三層醫療。另外，現時大部分的中醫師均為私人執業，政府應提供更多渠道讓私人市場的中醫與公營醫療合作，以舒緩公營醫療的壓力。例如現行只有少數醫院病房有中醫針灸服務，其他病人往往需要自行求診於私營的中醫師，亦只有部分有經濟能力的市民可負擔治療費用，故此，政府應多作討論，如何推動中、西醫及公、私營的合作，如准許私營中醫師在醫院為病人治療，為病人提供最合適的服務。

4. 醫療融資安排

就醫療融資安排，諮詢文件中提及六個建議，不論最後落實哪一

項醫療融資政策，都應讓市民有選擇適合自己的醫療服務的權利，不論門診或住院，都應有接受中醫服務的權利，而不是供款資助西醫服務之同時，自己卻無法接受公營的中醫服務，需要自費地求診中醫。另外，本人認為融資安排的落實，應在醫療改革經過認真討論之後，應先構建出最合適的醫療改革方向，才可進一步商討融資安排。

5. 總結

細閱諮詢文件，本人認同改革醫療制度及融資安排實有必要性，以維持公營醫療服務水平和質素。同時，本人更期望政府進行是次醫療改革及醫療融資安排的同時，聽取中醫業界的意見，更多地討論中醫的定位、角色和發展，如何讓中醫發揮其所長，以保障市民健康，並成為公營醫療體系的一部分，藉著簡便效廉的優勢，為醫療體系節省成本及提高健康效益。

註冊中醫師 吳奕興
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一日